

调解优先 调判结合

薛城法院民事案撤诉率达78%

晚报讯 (通讯员 李瑞萍 张琪)“要不是法官的帮助,我们肯定达不成和解,感谢法官。”近日,薛城法院临山法庭审理了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在法官的努力下,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矛盾得以化解。

该案中,原告刘某亲属在此次交通事故中经抢救无效死亡,而被告顾某也因涉嫌交通肇事罪已被检察机关批准逮捕。一方当事人正承受着失去

亲人的痛苦,而一方当事人则面临着牢狱之灾,一场交通事故使两个原本无交集的家庭结下了“梁子”。

为能尽快使两个家庭摆脱困境重返正常生活,承办法官及时与被告顾某及其家人、保险公司取得联系,以便沟通案件赔偿事宜。之后,承办法官多次前往原、被告家中走访,了解双方困难,在认真分析各方要求是否合理、所提出的要求是否可以达成一致的基础上,

耐心细致地做好双方当事人的思想工作。几经奔波,数次调解,原告刘某及被告顾某、保险公司最终达成赔偿协议,案件圆满审结。

事后,原告刘某顺利拿到了赔偿款,并来到临山法庭对承办法官表达谢意,同时也向法院出具了对被告顾某减轻处罚的申请书。一起极易引发冲突的案子,在法官的真诚沟通下,大事化小,心结渐解。

近年来,薛城法院把民生

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在审理案件中,既坚持依法保护弱势群体和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又把“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审判原则贯穿于审理全过程,采取诉前调解、立案调解、诉中调解等多种方式,化解矛盾纠纷,民商事案件调解撤诉率达78%,较好地化解了社会矛盾,促进了社会和谐。

信息点击▶▶

枣中院开通官方微博 网民可随时沟通交流

晚报讯 (通讯员 周永恒)8月15日,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开通了新浪网官方微博,并进行了实名认证。今后,网民可以随时@枣法之光,与该院进行沟通交流。

据了解,该院微博开通后,将以文字、图片等形式,及时发布法院最新工作动态、案件快报、法治故事、法治观点,还将不定期直播庭审、曝光“老赖”。网民只要登录该院微博,不但能迅速了解枣庄两级法院工作的有关信息,还能进行法律咨询,也可对法院工作发表评论,提出意见,并及时得到回复。

通讯地址:枣庄市新城区光明大道3437号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邮编:277800
联系电话:0632—8681209、13791433205

山亭法院心系残疾人 上门立案开绿色通道

晚报讯 (通讯员 孙清华)近年来,山亭法院积极探索司法为民渠道,在立案环节,采取多元化方式便民,尤其针对老、弱、病、残等行动不便的特殊诉讼人群,采取上门立案、开通绿色通道等措施,努力确保“无障碍”立案,充分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8月7日上午,该院西集法庭的法官们冒着酷暑,驱车30余里来到市中区齐村镇郭村的王某家中,为其上门办理立案手续。王某在一次事故中双目失明,右手截肢,被定为一级伤残,行动不便。一年半前,李某、郭某、张某三人分别向王某借款,后经王某多次催要,三人拒绝偿还借款本金。王某通过各种途径试图要回借款,但终未如愿。后来王某电话求助山亭法院西集法庭,立案法官详细了解情况后,立即向分管院长汇报,分管院长立即作出指示:启动“绿色通道”,上门立案。

在王某租住的不足20平方米的简陋房屋中,法庭工作人员蹲着为王某审查材料,向其详细了解案情及诉求,并耐心为其释法析理。此外,还根据王某申请,经分管领导批准为其办理了缓交诉讼费手续,让王某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诉讼权利。

计量服务送上门 电子秤免费校验

晚报讯 (通讯员 程玉娇)“感谢你们计量检定人员,俺家的秤经你们一校准整整多了20克,幸亏你们来了,否则照这样下去,俺卖茶叶得损失多少钱啊!”北临城批发市场一茶叶店老板拉着薛城质监分局计量检定人员的手满怀谢意地说。这是薛城质监分局扎实推进民生计量服务工程的一个缩影。

近日,薛城质监分局计量所组织10名技术人员冒着高温酷暑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为期7天的集贸市场电子秤免费检定、校验服务活动。此次活动对北批市场、清泉市场固定摊点、沿街商铺共计113台电子秤进行了计量检定。检定人员对计量无误差的98台电子秤加贴了检定合格标签,超差的15台电子秤进行了校准。同时,该局还设立公平秤供买菜的市民们免费校验,此举受到商户和市民的普遍欢迎。

雨天轿车陷泥坑 城管现身帮忙抬

晚报讯 (通讯员 崔跃)“不是城管队员冒着雨帮我把车抬出来,我还真不知该怎么办,太感谢这些热心人了”,市民刘女士指着刚刚从泥坑里抬出来的车说道。

8月9日上午,我市又迎来一场降雨,市民刘女士开车路过河滨南路与新兴南路交叉口时,突然车身一震,无法移动,刘女士慌忙下车查看,发现前车轮陷进了泥坑里。由于河滨南路比较狭窄,很多车辆堵在了此处,一些不耐烦的司机按起了喇叭,刚学会开车没多久的刘女士顿时急得不知所措,满头大汗。恰好此时,滕州市城管局荆河分局的执法队员巡查至此,经询问得知刘女士由于车轮陷入泥坑无法移动后,三位城管队员蹲下身去试图将车抬出来,但是根本抬不动,于是城管队员找来了正在附近进行电网整改的工人师傅,大家冒着雨,踩着泥泞不堪的地面,几番努力终于把轿车抬了出来,解了刘女士的燃眉之急。

事后,为防止再有车辆陷进泥坑,城管队员又找来了施工围挡,提示过路的市民注意安全。

激活市场 促进创业

今年以来,我市工商部门积极发挥职能作用,进一步出台、落实优惠政策,优化市场发展环境,从激活市场、促进创业就业入手,大力扶持小微企业、家庭农场等新兴市场经济组织发展,从而为全市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和看点。图为市中工商分局工作人员走访辖区葡萄农场负责人。(通讯员 张冬磊 摄)

峰城六“老赖”被限制高消费

晚报讯 (通讯员 武荣荣 王敏 孙卫兵)有履行能力却采用不正当手段规避法院执行,日前,峰城法院针对6名“老赖”发出了限制高消费令。

据峰城法院相关科室人介绍,今年上半年,峰城区出现了6名“老赖”,他们利用法律漏

洞或采取不正当手段规避法院执行,有的隐匿、转移和低价处分财产,比如公款私存、将财产登记到案外人名下;有的外出躲债、假离婚、假析产,或是通过企业分离、改制或关联企业逃废债务等,这一系列规避执行行为造成了法院“执行难”的

问题。为了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峰城区法院对6名规避执行行为采取公开曝光,限制高消费、限制出境等手段,进行信用惩戒,挤压规避执行行为人的经济和生活活动空间。

下达“限高令”的孙卫兵法官讲述,限制高消费的对象是

有履行能力而消极履行、规避执行或者抗拒执行,不按执行通知书指定期限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的个人和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限制高消费令主要针对10种高消费行为,禁止上述被执行人用自己的财产支付。

滕州特巡警大队查违法见成效

晚报讯 (通讯员 李勇 李木铎)8月8日20时,按照市公安局在全市开展治安清查集中行动的任务要求,滕州市特巡警大队配合交警大队分别在益康大道南环交通清查卡点、龙泉广场塔寺街交通清查

卡点、北辛路陶然大酒店路口清查卡点对过往嫌疑车辆进行治安清查,其间,大队出动警力14人,警车3辆,摩托车7辆配合交警大队开展清查任务,任务20时开始至22时

驾驶12起,无证驾驶3起,无牌摩托车8辆,拖审车辆1辆。在8月9日凌晨1时许,特巡警大队龙泉广场驻巡站民警夜巡至荆河中路万达信用社附近时,发现一男子形迹可疑,经依法盘查在其身上发现

管制刀具一把,民警遂将违法嫌疑人带回大队,目前嫌疑人已移交相关单位进一步审理。整个清查行动成绩斐然,起到良好治安稳定效果。

峰城警方打掉一买卖爆炸物犯罪团伙

晚报讯 (通讯员 杨明 刘学花)近日,峰城公安分局治安大队与有关派出所密切配合,经缜密侦查,成功打掉一重大非法买卖爆炸物犯罪团伙,将团伙成员陈某某、郭某

某、魏某某、魏某、姚某某、刘某某、孟某某等11人先后抓获。

经查,自2009年12月份以来,犯罪嫌疑人魏某某、魏某、姚某某以牟利为目的,非

法出售制造炸药的原材料给刘某某、孟某某等人非法制造炸药,后将非法制造的炸药出售给陈某某、郭某某等人及峰城区部分石料厂、石英石厂使用。

目前,犯罪嫌疑人陈某某、郭某某已被批捕,魏某某、魏某、姚某某被刑事拘留,孟某某、刘某某等6人被取保候审,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